

高院卷宗丢失案引起的震荡

本报特约撰稿人：佳木

最近海外中文媒体关于中国最高法院卷宗丢失案的文章和评论连篇累幅，同时该事件也引起华人们的广泛关注和热议。而国内，除央视和个别媒体外，很少见到相关报道。然而，社交网络上的留言甚多，但很多被迅速删除。2月22日，中央电视台公布了官方调查结果，最高法院王林清法官在电视上承认自导自演卷宗丢失案。报告也通告王法官因涉嫌犯罪已移交公安，并且央视前名主持崔永元涉及此案。被丢失的部分卷宗是陕北千亿元矿权案二审文件。整个事件如同一枚重磅炸弹，在国内外引起了不小震荡。本文在此介绍此事件的发生和发展，讨论它产生的结果和影响。

陕北千亿元矿权之争

2003年5月，西安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西勘院）与山东鲁地矿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榆林波罗地区煤炭资源勘测合同。3个月后，西勘院又与陕西民企凯奇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凯奇莱）签订了《合作勘查合同书》。根据合同，凯奇莱向西勘院提供1200万元资金用于榆林地区煤炭勘测，并可获得80%勘测成果的权益。同年10月，鲁地公司根据陕西省政府决议，中断合同，退出矿产勘测投资。2005年5月，西勘院以合同违反陕西省政府会议精神为由不能与凯奇莱履行合同，因而引起争议。同年10月，省国土厅发文，确定合同符合国家政策和省政府规定。2006年4月，西勘院与民营香港益业投资公司签订了波罗井田勘测合同。在经过多次协商无果后，凯奇莱公司于2006年5月状告西勘院不能履行合同，经省高级法院一审判决凯奇莱公司获胜。而西勘院不服判决，上诉至中国最高法院。

经数年勘测，西勘院发现陕西北部榆林横县的榆横矿区储量15.68亿吨，其中在波罗井田含有可开采的10.98亿吨优质煤炭，其价值高达3000亿元。如此巨大矿产资源引出了陕北千亿元矿产开发权的争夺战。随后它也成为国内众多媒体深度曝光的焦点。

凯奇莱公司的法人代表赵发琦为千亿矿产开发权进行了12年的艰难抗争，包括被通缉、坐牢、无罪开释和实名检举状告陕西省、地市高官。他也成为国内外媒体，如百度、腾讯和南方人物周刊的新闻人物。千亿矿产争夺的另一方，曾为陕西省政府打字员的香港益业公司女主人刘娟背景深广、能量巨大。她被《中国经济周刊》称为资本腾挪的高手和“一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神秘女人”。

最高法院卷宗丢失案

2008年5月，陕西省政府致函最高法院，声称西勘院和凯奇莱勘测合同未能备案、未实施属于无效合同，并可以造成国有资产流失。同年11月，最高法院裁定，

撤销陕西高院一审判决，发回重审。2011年3月，陕西高院二审宣判合同无效。当年4月，凯奇莱因对二审判决不服向最高法院上诉。6年半后，2017年12月，最高法院作出终审宣判，认定西勘院和凯奇莱勘测合同有效。

2018年初前后，央视和国内多家媒体公开报道了陕北千亿元矿权案。2018年12月起，前央视主持人崔永元在网络上公开评论陕北千亿矿产案，并协助将王林清法官关于最高法院案卷丢失的视频公布于众。根据曝光的信息得知，2016年11月，最高法院王法官向院内领导报告，部分凯奇莱二审案卷丢失，并检查监控录像发现被抹黑。然而对此事最高法院未进行任何处理。2018年，法院卷宗丢失事件被曝光后，在网上广为流传，震惊海内外。今年1月，中央政法委牵头，由中纪委、国监委、高检和公安部对高院卷宗丢失案进行联合调查。2月份得出的调查结果在央视公布。

事件的结果和影响

高院卷宗丢失案涉及另一桩长达十多年的陕北千亿元矿权案，数案连环、曲折复杂、剧情反转、高潮迭起，犹如一场大戏。它产生出乎意外的结果和巨大的影响。

1. 权力、金钱和资源之间的游戏：虽然陕北千亿矿产权的争夺非常激烈，但煤田开发却处于停滞状态，因为原承诺投资百亿的建设者仅出资几千万，并且发生了矿产权的转让。这种拿到矿产开采权然后高价出售获得巨大利润的手段在国内并非罕见，如被揭露出来前“政法沙皇”周永康及家属用此手法获得巨额财富让民众震惊。因为陕北千亿矿权案，陕西不少高官和商人受到调查或落马，包括前陕西省委书记赵正永、榆林市委书记胡志强和“港商”刘娟等许多人。此事件表明，不受监督和控制的权力和对金钱的贪欲是导致腐败的温床。

2. 行政和领导干涉司法之嫌：从揭露出来陕西政府对最高法院信函和最高法院领导对案件的批示来看，陕西政府和最高法院领导以权代法、干扰法院办案。领导的意志大于法律权力的现象确实存在。说明人治大于法治是当今中国社会的一种颇为常见的状态。

3. 网络的影响力：千亿矿权案在国内媒体已被多次披露，而最高法院卷宗丢失丑闻却因敏感、不易公开很少为人所知。但经名人崔永元在网络上评论和曝光，它们引起广泛的关注和极大的震撼。从最高法院先是否认，后又承认，最后发展到多部委联合调查来看，说明网络上信息传播的速度和范围是公开的媒体难以达到的，特别是在新闻监管的社会里更加如此。

4. 党对司法的绝对领导和敢于向“司法独立亮剑”是当今中国社会的一大特色，也是党和国家领导人一直

强调的原则。正如一位著名的法学专家所指出的，此事使民众知道中国最高法院有更高一级的监管机构。因此，对敢于挑战党领导下的司法权力的人和事无情打击和坚决封杀是不足为奇的。

5. 对此事件处理方式的质疑：从王法官报告卷宗丢失，到多部委联合调查，最高法院一直无所作为。它折射出中国最高司法机关管理混乱的现状，或者似乎在掩盖某些真相。“电视认罪”的做法受到一些法律学者、国际人权组织和境外媒体的质疑和批评。从律师、异议人士、宗教信仰者和贪官到如今的法官，从中国人到外籍人员，公开认罪曾多次出现在电视节目上，它已成为中国政治舆论宣传的一大特色。然而，许多公开认罪者在电视曝光前并未完成司法程序，也未被判罪，如同王法官一样。这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有待商讨。

6. 事件主人公的命运：当调查报告出炉后，央视前主持人崔永元先生在推特上质疑调查组，“卷宗丢失案是王林清故意所为，你怎么看？”，并发黑屏图片表示不满。随后，崔在网上和社会中毫无音讯。3月1日中国传媒大学官网和微博上透露其信息，但数小时后又迅速删除。因为报告显示崔永元涉及泄露国家机密，许多网民和他的粉丝甚为其安全担心。但有律师指出，中国法律并没有“曝光民事案件属于泄露国家机密”的条文。近年来，崔永元曝光影视圈的“阴阳合同”、高院卷宗丢失和上海警方腐败引起社会广泛关注。有人质疑他如此大胆讨论政治问题是否有强硬的后台。至目前为止，并没有崔永元被捕的消息。或许当局考虑崔的影响力，或真有强大的后台所致。具有高学历、出版多本法律著作的法官王林清在最高法院业务能力强、工作负责，曾多次被评为全国标兵和提名全国青年法学家。然而，根据调查组的报告，他因对工作不满，想给单位办案制造麻烦而偷窃卷宗，其理由实在让人难以理解和信服。他偷盗法律文件后不断向上级报告，并且通过视频向社会曝光，最后发展到在央视承认监守自盗的行为让人跌破眼镜、匪夷所思。他的所作所为导致法律的枷锁套在自己的头上，结果是令人反感唾弃，还是值得同情惋惜呢？相信每个人心中会有自己的答案。

结束语

最高法院卷宗丢失案在国内外的影响是巨大的，特别是当人们了解了整个案情发展和变化以后。对此案是否能公正合理的处理，将关系人民对党和国家的信任，是事关民心的重大问题。这件事也反映出中国依法治国的道路将是漫长和艰难的。